

证券代码：400086

证券简称：R 广茂 1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关于召开“H6 天广 01”公司债券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提示公告

公司近期收到广发证券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召集“H6 天广 01”公司债券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会议通知，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2 月 12 日（星期一）10：00-12：00。

（三）会议召开和表决方式：以通讯方式召开，记名方式进行投票表决。

（四）债权登记日：2022 年 12 月 8 日（星期四）（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 2 个交易日，以该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债券持有人名册为准）。

（五）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同意通过破产重整方式化解目前面临的债务危机并向法院推荐国信信扬律师事务所作为天广中茂公司重整案临时管理人的议案》

2、《关于为推进破产重整程序同意推选广州华燊榕科技有限公司代表债券持有人作为破产重整申请人的议案》

（六）会议出席人员：

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截至债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H6 天广 01”公司债券的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因故不能出席的债券持有人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债券持有人。

2、下述债券持有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可以发表意见，但没有表决权，并

且其代表的本期债券张数不计入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出席张数：

(1) 债券持有人为持有发行人 10% 以上股权的股东；

(2) 上述股东及发行人的关联方。

3、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发行人委派的人员。

4、见证律师。

(七) 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登记办法：

1、债券持有人为法人的，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债券持有人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 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一）、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

2、债券持有人为非法人单位的，由负责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债券持有人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一）、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

3、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的，由本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由 委托代 理人出 席的 ， 持 代 理人本人身份证、委 托 人身份证 复印件、授 权委 托 书（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一）、委托人证券账户卡；

4、符合上述条件的、拟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 邮件或邮寄方式将本通 知所附 的授权 委托书及确认参会回执(详见附件一)及上述相关证明 文件，于2022 年 12 月 12 日 12：00 前通过邮件或邮寄方式送达债券受托管理人处，邮寄方式的接收时间以债券受托管理人签收时间为准，如选择邮寄，请确保参会回执及相关证明文件于2022 年 12 月 12 日 12：00 前送达。采用邮件方式的，请确保参会回执及相关证明文件于2022 年 12 月 12 日12：00 前送达，并将上述材料纸质原件于2022年 12 月 12 日12：00 前邮寄到广发证券联系地址。

(八) 会议表决方式：

1、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通讯方式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表决票样式，详见附件二）。

2、债券持有人应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 12:00 前将表决票通过邮件或邮寄方式送达受托管理人处（以受托管理人签收时间为准，如选择邮寄，请确保表决票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 12:00 前送达。采用邮件方式的，请确保表决票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 12:00 前送达，并将上述材料纸质原件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 12:00 前邮寄到广发证券联系地址）。

3、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若通过通讯方式多次投票表决，将以第一次收到的有效投票为准。

4、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审议事项表决时，应投票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未选、多选、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次公司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5、每一张未偿还“H6 天广01”债券（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有一票表决权。

6、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作出之日起生效，债券持有人单独行使债权及担保权利，不得与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有效决议相抵触。

7、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本次会议并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本次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方为有效。

8、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议案或放弃投票权、无表决权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债券的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9、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后，发行人董事会以公告形式通知债券持有人，并负责执行会议决议。

（九）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代理人）需办理出席登记；未办理出席登记的，不能行使表决权。

2、本通知内容若有变更，受托管理人将以公告方式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两个交易日前发出补充通知，敬请投资者留意。

二、会务联系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选

电话：020-37889188

邮寄地址：广州市天河区花城大道 68 号 2308 房

邮编：510623

（二）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召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昱民、沈哲伟

电话：18565050809

传真：020-66335406

邮箱：tgzmzq@126.com（仅作本次会议用途）

邮寄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 26 号广发证券大厦 41 楼

邮编：510627

备查文件

关于召开“H6 天广 01”公司债券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公告-2022-11-30

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6日